

宜蘭縣政府第 771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202 會議室

主席：陳代理縣長金德

記錄：葉秀敏、彭騰進

出席人員：本府各單位主管、所屬機關主管(如簽到表)。

請假人員：建設處林處長國民、消防局徐局長松奕

壹、會議開始

貳、報告事項

一、確認第 770 次會議紀錄：無修正意見，紀錄確認備查。

二、確認歷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各局、處辦理情形：

(一)第 746 次第 2 項，10 月 19 日教審會審議通過教育處依據高中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規定，所提送本縣免試入學會考積分分配模式修訂內容，並自 109 學年度實施，將可減少學生考試壓力，提升學習興趣及能力。這次的修訂作業可讓教育處更清楚入學方案非僅在推動小組討論就定案，該小組僅提供研議的結果，之後需要教育處形成提案，並提送教審會做最終審議，通過後才確定去落實。

(二)未辦理完成者，請積極辦理。

三、各局、處重要事項報告：

財政稅務局林局長嘉洋報告：

以下 2 件墊付案，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倘案件有急迫性，務必請託議長協助先行同意：

本府暨所屬機關所提墊付案明細表

單位(機關)	辦理項目
交通處	辦理「前瞻計畫-城鄉建設-提升道路品質建設計畫(公路系統)」旗艦競爭型-「縣道 196 線 0k+800-7k+500 道路改善工程」經費
農業處	辦理「第 3 期(107-108 年)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農糧作物保全(農業防災作為)執行計畫(一)-宜蘭縣」經費

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

本案通過，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

參、主席裁示

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

一、為持續推動縣政，每天仍需召開晨會討論本縣各項議題，另有關本縣植樹計畫、允諾各鄉(鎮、市)公所案件及重大施政項目，亦請各單位如期如質完成。

二、為因應選舉後之交接作業，涉及縣長移交相關作業請各局

處預為準備，包括：財產、重要計畫等交接事項。
肆、散會：上午8時37分。